

证券代码：832491

证券简称：奥迪威

主办券商：红塔证券

广东奥迪威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2月26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表决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年2月2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张曙光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蔡锋（监事会主席）、秦小勇（监事）、马拥军（监事）、梁美怡（董事会秘书）、李磊（财务负责人）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受让广州奥迪威传感应用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追加投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基于对子公司广州奥迪威传感应用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广州奥迪威）价值的认可和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，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对广州奥迪威追加投资人民币300万元，另拟以1元/股的单价受让广州奥迪威股东转让的32.5万股，

总共对广州奥迪威投资人民币 332.5 万元。完成上述 332.5 万元投资后，公司共计持有广州奥迪威的股权比例从原来的 60%增加到 85.42%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全资子公司肇庆奥迪威传感科技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向全资子公司肇庆奥迪威传感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肇庆奥迪威”）通过货币形式进行增资，增加其注册资本人民币 5,900 万元。主要用于降低全资子公司肇庆奥迪威的负债比例。本次增资完成后，肇庆奥迪威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4,1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10,000 万元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任命全资子公司肇庆奥迪威传感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肇庆奥迪威传感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肇庆奥迪威”）的执行董事任期届满，现拟任命张曙光为肇庆奥迪威执行董事，任期为三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董事张曙光、黄海涛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，回避表决 2 票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任命全资子公司肇庆奥迪威传感科技有限公司监事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肇庆奥迪威传感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肇庆奥迪威”）的监事任期届满，现拟任命马拥军为肇庆奥迪威监事，任期为三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任命全资子公司肇庆奥迪威传感科技有限公司经理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肇庆奥迪威传感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肇庆奥迪威”）的经理任期届满，现拟任命郭州生担任肇庆奥迪威经理，任期为三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注销广东奥迪威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制造分公司》
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由于广东奥迪威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制造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分公司”）的产能已转移，为集中优化管理、降低运营成本的需要，拟注销分公司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东奥迪威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广东奥迪威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2月27日